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17-10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9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0）。

截至目前，公司已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9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0 日